合同编号：SNXCZ2600487CGN00

渭南市第二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建设一期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渭南市第二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建设一期项目]

委托方(甲方):[渭南市第二医院]

受托方(乙方):[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渭南市第二医院]

渭南市第二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建设一期项目合同

委托方（甲方）：渭南市第二医院

地址：渭南市临渭区朝阳大街东段 2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健

受托方（乙方）：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56 号电信金融广场三层 3D3E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田超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渭南市第二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建设一期项目]进行信息化系统及硬件相关建设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技术服务内容及价格

1.1 技术服务的内容：[乙方负责保障渭南市第二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建设一期项目参照三级甲等医院评审标准、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四级）、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四级、智慧服务评价三级等标准建设，需满足本次信息化系统的建设要求，具体建设内容包含：医院信息管理系统（HIS）、电子病历系统（EMR）、临床路径管理系统、病历质量管理系统、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医疗质量控制管理系统、医学影像存档与通信系统(PACS)、心电、病理系统、超融合服务器和网络整改、数据库高可用平台、患者服务平台、门诊分诊排队叫号软件系统、自助机系统、云胶片系统]。具体服务内容见附件 1：项目服务清单。

1.2 特别说明：本合同 1.1 条约定参照 “三级甲等医院评审标准、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四级）、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四级、智慧服务评价三级” 开展建设，仅指乙方建设的信息系统功能满足上述标准中针对信息系统的建设要求。相关评级/评审结果由第三方评审机构结合医院管理制度、业务实际执行情况、数据治理、人员管理等非系统因素综合评定，乙方不承担保证医院通过上述评级、取得对应等级证书的义务。

1.3 国家及省、市政策性接口（以红头文件/卫健局、医保局相关证明文件为准）维保期内免费对接。

1.4 项目验收交付后，新增第三方接口按人工成本/工作量收取接口费用，新增设备按对接的设备数量收费。

1.5 提供现场集中培训、现场一对一培训、在线集中培训、远程一对一培训等多种培训方式，保障培训覆盖面及培训效果；试运行阶段提供不少于 3 次集中培训；直至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熟练操作系统。

第二条 技术服务时间和地点

2.1 技术服务地点：[临渭区朝阳大街东段 2 号]。

2.2 技术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36 个月免费质保服务期届满为止；其中项目实施周期为合同生效后 8 个月，免费质保期自项目履约验收合格之日起

计算，共计 36 个月]。

2.3 技术服务要求：[保障渭南市第二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建设一期项目各系统稳定、安全、正常运行；乙方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完成软件部署、硬件安装调试、系统联调、人员培训、技术文档交付，配合甲方完成项目履约验收；质保期内按合同第八条约定提供技术支持、故障处置等服务]。

2.4 技术服务进度：[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乙方完成项目前期调研、需求梳理及实施条件筹备工作；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8 个月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实施部署工作；项目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甲乙双方组织开展项目履约验收；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 36 个月免费质保服务期。]。

第三条 甲方提供的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3.1 甲方指定专人作为项目对接负责人，提供项目实施所需场地、网络、电力等基础条件，配合乙方开展设备进场、施工部署、系统调试、人员培训、项目验收、安全测评、应急演练等工作。

3.2 及时协调院内各科室配合项目实施，处理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内部沟通、协调事宜，按合同约定及时完成款项支付。

3.3 甲方需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需的信息、数据、资料、三方接口等技术资料，甲方负责协调医院各科室等资源以保障项目顺利按期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安排专职项目管理人员、协调医院各科室以及现有的业务系统厂商配合项目需求调研及实施、接口对接、牵头组织下发相关通知文件、系统上线培训等相关事宜。

3.4 因甲方未及时配合、提供必要条件、频繁变更需求导致项目停滞、返工、工期延长、成本增加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产生的额外费用。

第四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4.1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为：大写人民币[柒佰柒拾陆万伍仟捌佰元整]，¥[7,765,800.00]，本合同总金额由软件信息化建设部分（增值税税率 6%）与硬件建设部分（增值税税率 13%）组成，分项明细如下：

其中软件信息化建设部分含税金额为：大写人民币[伍佰伍拾万玖仟叁佰元整]，¥[5509300.00]；其中价款大写人民币[伍佰壹拾玖万柒仟肆佰伍拾贰元捌角叁分]，¥[5197452.83]，增值税税款（6%）：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壹仟捌佰肆拾柒元壹角柒分]，¥[311847.17]。

其中硬件建设部分含税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伍万陆仟伍佰元整]，¥[2256500.00]；其中价款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玖万陆仟玖佰零贰元陆角伍分]，¥[1996902.65]，增值税税款（13%）：税款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玖仟伍佰玖拾柒元叁角伍分]，¥[259597.35]。

如因甲方要求项目内容、需求变更等导致乙方建设费用增加的，需经双方书面确认后由甲方另行承担费用。

4.2 合同总费用由乙方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发票以后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4.2.1. 本次项目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电汇或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额

的40%，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万陆仟叁佰贰拾元整]，¥[3,106,320.00]。

4.2.2. 以项目履约验收合格为节点，甲方在验收合格满一年后的15个工作日内，以电汇或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贰万玖仟柒佰肆拾元整]，¥[2,329,740.00]。

4.2.3. 以项目履约验收合格为节点，甲方在验收合格满二年后的15个工作日内，以电汇或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0%，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肆万壹仟肆佰伍拾元整]，¥[1,941,450.00]。

4.2.4. 以项目履约验收合格为节点，甲方在验收合格满三年后的15个工作日内以电汇或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大写人民币[叁拾捌万捌仟贰佰玖拾元整]，¥[388,290.00]。

4.3 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甲方信息如下：

甲方：

开户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开发支行

银行地址： /

户名：渭南市第二医院

账号： 612010152010900009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502436900018M

地址：临渭区朝阳大街东段2号

电话： 0913-2072149

乙方信息如下：

乙方：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银行地址：/

户名：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账号：610019029000525060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664115468D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56号电信金融广场三层3D3E

电话：029-88319662

乙方应当确保提供的账户信息合法有效准确，若变更账户信息，应当提前十个作日通知甲方，因账户信息有误导致转账失败，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五条 保密

5.1 本合同一方(“披露方”)对其向本合同另一方(“接受方”)按照本合同(或本合同)提供/披露的各类技术和商业资料、规格说明、图纸、文件及专有技术(统称“密资料”)享有合法所有权及/或其他权利。

5.2 接受方应将保密资料作为商业秘密予以保护。除本合同授权实施的行为外，受方不得将保密资料部分地或全部地对外披露。接受方仅可为本合同目的向其确有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

不披露义务。

5.3 接受方仅得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接受方应当在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将保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接受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接受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披露方损失的，接受方应负责赔偿。

5.4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1）并非接受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2）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接受方独立开发的。

（3）由接受方从没有违反对披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合法取得的。

（4）法律要求接受方披露的，但接受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书面通知披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5.5 本保密条款有效期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

5.6 本条约定不适用于各方向其关联公司提供或披露保密资料的情形。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特殊情形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书面请求，另一方应当在收到书面请求后[30]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七条 验收

7.1 双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乙方完成全部系统部署、配置、调试、上线运行，提交全套项目文档资料（含实施方案、操作手册、运维手册、培训记录等），系统上线投入实际业务使用]。

7.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完成附件 1：项目服务清单的全部建设内容并正常运行；项目功能模块以招标文件规定的功能参数为基础，结合乙方中标应答文件综合开展验收；对于乙方中标应答文件中存在正偏离响应的内容，以乙方应答文件所承诺的更高实现标准作为验收依据。本验收仅针对本合同项下信息系统建设成果，不作为医院相关等级评审、评级通过的判定依据；项目正式上线以甲方签署的《项目上线报告》为准，项目通过验收合格后，即视为本项目进入维保期。

7.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乙方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后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及全套验收资料，由甲方牵头组织，甲乙双方共同参与，并可邀请相关行业专家组成验收小组，按照本合同 7.2 条约定验收标准开展项目履约验收，形成书面验收报告]。

7.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合同签订后 8 个月内完成项目实施；项目实施完成，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及完整验收资料后，甲方应在收到申请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验收；甲方逾期未组织验收，且无正当书面异议的，视为本项目验收合格，验收地点为甲方医院现场]。

第八条 售后服务

8.1 双方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为甲方提供与附件 1 一致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其中乙方提供验收合格后 3 年免费维保服务，其中验收合格后第一年需提供 1 人的驻场运维服务，免费维保到期后重新商议。

8.2 项目验收合格后，当乙方接到甲方的故障通知书或电话通知时，运维人员应 1 小时内响应，紧急问题在 4 小时内赶赴现场解决，一般故障应该立即排除，严重故障

应该在24小时内修复。

第九条 侵权处理

9.1 如本合同以外的第三人指控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和/或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该方的专利或著作权,乙方将自费就上述指控自行和/或与甲方共同辩护，并支付法院和行政执法机关最终裁定的或经乙方同意的和解中包括的一切费用、损害赔偿金和合理的律师费用，前提条件是甲方：

（1）就指控立即书面通知乙方。

（2）容许乙方在辩护及任何有关的和解谈判中具有控制权，并配合乙方工作。

在甲方满足上述条件的前提下，乙方就侵权指控将对甲方承担本条约定的上述义务。

9.2 对因下列任何一项所引起的指控，无论本合同是否有其他约定，乙方均不承担责任：

（1）甲方提供的被并入服务成果之中的任何东西，或乙方遵照甲方或代表甲方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任何设计、规格或关于实施方法的指示而提供的任何东西。

（2）甲方修改服务成果。

（3）甲方将服务成果与非由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数据、装置或商业方法一起结合、操作或使用，或为甲方以外的第三方的利益发行、操作或使用服务成果。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2 甲方未能按照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的，每逾期[7]日，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0.1]%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费累计达[30]日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10.3 乙方未能按期提供购买服务，每逾期[7]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0.1]%的违约金，逾期累计达[30]日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10.4 乙方提供购买服务不符合要求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由乙方负责更正和修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拒不修正或修改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合同约定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0.5 甲方数据属甲方所有，甲方应负责数据备份。乙方不承担合同外的其他间接损失。

10.6 乙方需就项目故障等突发技术事故提供应急方案，应急方案由甲方审核后方可通过，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故障及其他突发技术事故，乙方需在48小时内予以解决，如超过48小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同时，就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责任。

10.7 本合同下任何一方应支付的违约金的年化利率总额，不得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4倍。

第十一条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一名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赵琨阳]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余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2.1 发生不可抗力。

第十三条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相关内容发生争议或运行不畅时，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若无法调解，任何一方可在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四条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4.1 如由于战争、骚乱、恐怖主义、灾害、国家法律法规或规章变动、网络安全、网络无法覆盖、停电、通信线路被人为破坏、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发作、突发事件等，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受影响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尽快书面通知对方。在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如因此导致合同不能或者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本合同可由一方解除。

14.2 如乙方根据政府管理部门要求暂停或终止提供相应服务，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五条合同生效和其他

15.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项下双方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终止，合同有效期[三]年。

15.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重新协商，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4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必须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其中：

15.4.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有关下述任一事项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信函形式作出，否则，该通知无效，不产生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通知效力：

（1）与本合同费用及支付事宜有关的通知；

（2）与本合同违约事宜有关的通知；

（3）与本合同终止、解除或变更事宜有关的通知；

（4）与本合同延续/续展有关的通知；

15.4.2 本合同约定的各种通知方式的送达标准如下：

（1）如采用书面信函形式，应当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接受方签收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时间（以邮局或快递公司系统记录为准）为通知送达时间；

（2）如采用传真方式，传真到达接受方指定传真系统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3）如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电子邮件到达接受方指定电子邮箱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委托方(甲方)：渭南市第二医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年[]月[]日

受托方(乙方)：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年[]月[]日

2026 年 09 月 08 日

附件 1：项目服务清单

序号	系统类别	系统名称	数量	单位	税率	前项签约价格（元）	属性	备注
1	医院基础信息系统	基础信息管理平台	1	套	6%	1407000	软件	含70000元软件集成服务费
2		一卡通管理系统	1	套				
3		门急诊收费系统	1	套				
4		住院管理系统	1	套				
5		门急诊挂号系统	1	套				
6		门诊护士分诊台	1	套				
7		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	1	套				
8		住院医生工作站系统	1	套				
9		住院护士站系统	1	套				
10		医技计费系统	1	套				
11		药库管理系统	1	套				
12		门诊药房管理系统	1	套				
13		急诊药房管理系统	1	套				
14		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1	套				
15		低值耗材管理系统	1	套				
16		高值耗材管理	1	套				
17		院长查询系统	1	套				

18		报表系统	1	套				
19	便民服务系统	门诊全预约系统	1	套	6%	350300	软件	
20		统一支付对账系统	1	套				
21	临床信息系统	住院电子病历系统	1	套	6%	1091500	软件	
22		抗菌药物管理系统	1	套				
23		门诊电子病历系统	1	套				
24		住院护理病历系统	1	套				
25		电子病历质控系统	1	套				
26		专项质控	1	套				
27		临床路径系统	1	套				
28		门急诊输液管理系统	1	套				
29		手术麻醉临床信息系统	1	套				
30	医技辅助系统	医技预约系统	1	套	6%	35000	软件	
31	医疗管理系统	门诊病案管理	1	套	6%	158000	软件	
32		病案管理系统	1	套				
33		危急值预警管理系统	1	套				
34	患者服务平台	患者服务平台	1	套	6%	240000	软件	

35	CDSS（临床辅助决策系统）	临床决策知识库	1	套	6%	516000	软件	
36		病房医生辅助系统						
37		门诊医生辅助系统						
38	医疗质量管理	医疗质量管理系统	1	套	6%	583000	软件	
39	门诊分诊排队叫号	门诊分诊排队叫号系统定制开发	1	套	6%	133000	软件	
40		分诊叫号设备维修、维护						
41	自助机系统	报告打印	1	套	6%	93500	软件	
42		发票打印						
43	超融合+网络整改	业务管理交换机/S5135S-24T4X-EI-Q	2	台	13%	9530	硬件	
44		存储交换机/S6520X-18C-SI	2	台		31100		
45		网闸/SecPath GAP2000-E20-G2	1	台		75000		
46		超融合服务器/UIS 3000 G6	5	台		1718090		
47		超融合软件/UIS	1	套		422780		

48		医院网络改造整理	1	项				
49	数据库高可用平台	数据库高可用智能运维监控管理平台	1	套	6%	297000	软件	
50		数据库现场实施服务	1	/				
51	PACS、病理系统	PACS 系统	1	套	6%	330000	软件	
52		病理系统	1	套				
53	心电系统	心电管理系统	1	套	6%	140000		
54	云胶片	云胶片系统	1	套	6%	135000		
合计：（元）						**7765800**		